

讷河市人民检察院 询价通知书

讷河市幸福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：

我单位为完成物业管理服务项目决定开展询价采购，现向贵公司进行询价，请贵公司按照以下内容进行报价。

一、报价内容（详见附件1）

二、应提交最新年检的营业执照、税务登记证、组织机构代码证、法人身份证、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各一份，并加盖贵公司行政公章，与报价单一起，密封送交我处。

三、报价单接收截止时间：2022年3月6日。

四、报价单递交地点：讷河市人民检察院

地址：讷河市环城东大街32号 邮政编码：161300

收件人：李红葳 联系电话：0452-3370987

五、此次报价即最终报价，不再就价格问题另行协商。

六、评定标准：质量、价格等综合评定，兼顾效率和信誉原则。

